

证券代码：002208

证券简称：合肥城建

公告编号：2024058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056），经事后核查，发现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股东大会通知届次相关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标题：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通知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股东大会届次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.....

附件二：

授权委托书

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/本公司出席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

案进行表决。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、方式做出具体指示，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，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、反对或弃权。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			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	
1.00	《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				

委托人姓名（名称）：

受托人姓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股份性质及持股数量：

受托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委托书有效期限：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日期：

附注：1、请在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任何一栏内打“√”；

2、授权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；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更正后：

标题：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（更正后）》

通知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定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公司**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**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**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**

2、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.....
附件二：

授权委托书

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（女士）代表本人/本公司出席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。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、方式做出具体指示，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，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、反对或弃权。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权	回避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			
100	总议案：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	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	
1.00	《关于向关联方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√				

委托人姓名（名称）：

受托人姓名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委托人股份性质及持股数量：

受托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委托书有效期限：

委托人签名（盖章）：

受托日期：

附注：1、请在“同意”、“反对”、“弃权”任何一栏内打“√”；

2、授权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；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的其他内容不变，具体详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31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059）。公司对本次公告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